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及整改措施

最近五年，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对公司出具的关注函及公司的回复情况如下：

序号	关注函	发函日期	主要内容	回复情况
1	关于对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16】第73号）	2016年8月25日	深交所对公司披露 AR 产品进展及股价异动表示关注，并对相关事项进行问询	公司对关注函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回复深交所
2	关于对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16】第104号）	2016年12月27日	深交所对公司股票股价异动表示关注，并对相关事项进行问询	公司对关注函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回复深交所

除上述关注函外，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不涉及整改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9 日